



執筆
者

山人	卡非	半島	金苗
孟沙	洪風	詩悌	蕪野
林之流	常追月	符肇流	
端木虹	謝祝南	鍾夏田	

銅柵裡外

摸象文叢之一

目 錄

評論・雜文

“文學批評”與“出版基金”	洪風	1
咯咯井蛙鳴舊詩	半島	8
關於“客觀因素”的疑案	鍾夏田	13
文壇雜碎	常追月	15
唆人罵者，人先罵之	山人	17
中秋・月餅	卡非	22
批評的歪風	符肇流	24

詩歌・散文

青春	孟沙	26
我們活着	金苗	33
勁	詩悌	37
純真	燕野	39
什感二則	謝祝南	41

小說・寓言

銅欄裡外	端木虹	43
迫	林之流	51
金錢龜壳	半島	58

編後話

洪天賜教授捐贈

“文學批評”與“出版基金”

洪風

一九七六年五月十六日，「讀者文藝」刊出了謝傑君的『從「說因緣」到「這種眼神」』。在這篇文章裏，謝君不但否定了鄭良樹（百年）君的雜論集「說因緣」與何榮良君的散文集「那種眼神」的價值，還指出何君在一九七六年二月廿五日及廿八日於「讀者文藝」所發表的『評介「說因緣」』是一篇朋友主義的捧場文章，而非文學批評。謝君進一步揭露何君之所以吹捧鄭君的著作的「微妙」因素——原來，何君的「那種眼神」是由於獲得雪蘭莪潮州八邑會館的「學術文藝出版基金」才出版的，而鄭良樹君是該項「出版基金」的審定人。謝君肯定：「何君的散文集既由鄭君所審定資助出版的，前者對後者的感激之情，自然不言而喻。」言下之意，這項出版基金的頒予與接受，其間或有「私相授受」之事的嫌疑！

之後，「讀者文藝」還斷斷續續刊登了幾篇有關此一問題的文章，其中在六月六日及九日發表的溫任平君的「文學批評界的歪風——兼致謝傑先生」，是篇幅最長的一篇。溫君的長文主要還是針對謝君的意見提出他一己的辯說及相反意見。溫君在文章的第二節裏有如下說法：「謝傑入人以罪的方法，相當高明，也許，一些用小腦不用大腦思考的人會被他欺瞞過去，甚至信以為真的。……出版基金的審定是一回事，評介書籍是另一回事，這其間並無必然的聯繫啊！鄭百年先生是出版基金的負責人，但作品的評審，基金的頒給，絕不是一件私相授受的事。」接着，溫君完全相信鄭君在

「從出版基金談馬華文化中心」一文中之所言，而斷定該項出版基金的評審是『完全秉公辦理，……鄭（良樹）先生雖為該項出版基金的建議人，甚或主要負責人，但評審作品却不止他一個人，而是整個評審委員會的事』。

我們相信溫君所言「鄭先生為該項出版基金的建議人，甚或主要負責人」是事實，因為該項基金顯然是鄭君「處心積慮，刻意經營」的產物。但是，如果說該項基金的評審工作是秉公辦理，是由「整個」（此二字非常重要）評審委員會進行的，該項基金的頒給並無「私相授受」之嫌，乃至於何君對鄭著推崇備至的評介文字與何君散文集之得獎全無關係，則又有待詳細考究的必要。

讓我們首先研究下列報章資料：

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至少有兩家報章（南洋商報與星洲日報）刊載了有關雪蘭莪潮州八邑會館頒發「學術文藝出版基金」（第一屆）消息的新聞。現將原文中有關部分轉錄如下：

『……席間據教育主任鄭良樹博士宣佈，本會館為表慎重與公允，特敦聘星加坡大學林徐典博士，南洋大學翁世華助理教授、魏維賢副教授及本人（按：即指鄭良樹博士本身）擔任評閱委員，收到申請者共計八名之多，我們在星加坡舉行評閱，結果獲選者如下：

（一）學術組

吳天才（馬大中文系講師）

作品：「馬華新文學作品索引」

呂振端，大馬公民（星加坡某中學教員）

作品：「漢石經論語殘字集證」

（二）文藝組

林木海（吉隆坡某印刷廠）

作品：「划向燈火」（散文）

.....」

在這段新聞裏，鄭良樹君至少強調兩點：

1. 該會館爲表「慎重」及「公允」，所以特敦聘林徐典博士等四人（包括鄭君本身）擔任評閱委員。
2. 該項評閱工作在星加坡進行。

然而，兩天後（十二月十八日），該兩家報章刊出了林徐典先生的澄清文字（出現在「來函照登」欄內），全文如下：

『敬啓者：今日貴報所刊雪蘭莪潮州八邑會館「學術文藝出版基金」評選委員名單，竟有本人姓名在內，深感詫異！查月前鄭良樹先生雖曾邀請本人參加評選工作，但本人已覆函辭謝，並托一評選委員面告鄭先生，而鄭先生亦曾向彼表示，已收到本人之覆函。不知何故，鄭先生仍將本人之姓名列入評選委員名單。本人對新聞中所提在星加坡評選之事，亦不知情，特此澄清。 此致

×××報編者先生

林徐典謹啓

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林徐典先生的「來函照登」刊出以來，從未見鄭君有任何公開解釋或答覆的文字。可知，林先生果然並未參與評閱工作。但是，鄭君爲什麼強將林徐典先生的名字也列入所謂「評選委員」的名單呢？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原來，鄭君是爲了粉飾他所謂的「慎重」及「公允」。爲了虛構評閱委員陣容的有效性，不惜在報章上撒謊，愚弄大眾傳播媒介，其「用心」不可謂不「良苦」了。

鄭君向報章提呈的評閱委員是林、翁、魏及他自己四人，如今林徐典先生既親自否認會參與評閱的工作，則溫任平君所以爲的「評審是整個評審委員會的事」的所謂『整個』不是很有問題嗎？而所謂『秉公辦理』者，明眼人都知道何異天方夜譚！

林徐典先生既然指出他「對新聞中所提在星加坡評選之事，亦不知情」，則該評選是否真如鄭君所稱「在星加坡舉行」，不無可疑。如果「不幸」而「猜」中，該評選不在星加坡舉行，則身在星加坡的翁世華與魏維賢兩位先生可能也未克前來吉隆坡與鄭良樹君聚首審評。那麼，整個的評閱工作，未嘗不可能全由鄭君一人包辦。在向報界公佈第二屆的「出版基金」的中選作品時，鄭君就索性連評審委員的名單都不宣佈了。而何榮良君的「那種眼神」剛好是第二屆「出版基金」的得獎作品，如果何君的作品是由鄭君一人審定而得獎（或在鄭君的授意與操縱下由所謂「委員會」審定）的話，則其對鄭君的「感激之情，自然不言而喻」了，這種「私自授受」的事，自然而然地將會導致何君對隨後出版的鄭著胡吹瞎捧。因此，謝傑君對何鄭二君的指責，恐怕『雖不中亦不遠矣』了！果真如此，則何君的圖報心切，固然是情至「可憐」；而鄭君的假公濟私，更是事至「可恥」！

其實，我們只要審查一下「出版基金」某些得獎作品的素質，就可以找到許多有關鄭君「假公濟私」行徑的罪證。

在第一屆出版基金得獎名單中，我們赫然發現吳天才的「馬華新文學作品索引」居然獲授學術獎。只要略知「學術」為何物的人，就知道吳君的這一個「索引」根本和「學術」攀不上任何關係，更遑論它有什麼學術價值了。如果鄭君以『學者、專家』的『才具』，居然認為它是學術作品，而且是可以得獎的學術作品的話，那不但要叫天下所有搞學術工作的人笑掉了門牙，也會使我們「更加」懷疑：鄭博士到底對「學術」所知有幾？原來，吳君當時是馬大中文系的代理系主任，而鄭君當時是該系的一名講師。試想：要不是事先有了某種特別安排或默契，像吳君堂堂一個系主任（雖然還僅是「代理」性質的），真能有這麼謙虛的襟懷，紆尊就教地把自己的大作交由屬下講師去評審定奪嗎？如果吳主任真有這種寬大的胸襟，我們應該在這裏脫帽致敬！請問：這不是「私相授受」，又

是什麼高深的人生哲理？

筆者未曾拜讀過呂振端君的「漢石經論語殘字集證」，自然不會在這裏對它作任何評論。但筆者可以在這裏和讀者們研究研究第一屆「出版基金」文藝組的得獎作品。林木海（慧適）君的〈划向燈火〉之獲授首屆文藝獎，也是匪夷所思之事。凡是稍微注意馬華文壇的人，就知道林君雖然一度頗活躍於馬華文壇，但多年來已是「沒有作品的作家」了。「划向燈火」裏所收集的篇章，全是他很多年前的舊作。多年前，他曾出版過另一散文集「幸福門外」。顯然地，現在這本「划向燈火」裏的篇章，絕大多數是林君當年自己編輯「幸福門外」時的「落選之作」，因為無論就文辭或內容看，「划向燈火」是比「幸福門外」低劣了好幾級的作品。當年「幸福門外」面市時，文藝批評界對它尚且是譏多於譽，現在這一本比「幸福門外」低了好幾級的「划向燈火」，居然還能獨得鄭良樹君（或其操縱下的評審委員會）的青睞，獲頒文藝出版基金，難道馬華文藝的作者真的如此「膿包」嗎？難道馬華文藝真的如鄭良樹君所嘲笑的一一是一個「落後部落」嗎？或者，其中另有內情，不是我們這些平凡的人所能理解的？

獲授第二屆「學術出版基金」的是馬大中文系楊清龍君的「張衡文學研究」。筆者還未看過該書，故不置評。獲授第二屆「文藝出版基金」的是夢平君的「不碎的海浪」與何榮良君的「那種眼神」。筆者亦尚未購得「不碎的海浪」一讀，故亦不置評。至於何君的「那種眼神」，謝傑君在他的文章「從說因緣到那種眼神」裏，已作出批評；是非自有公斷，筆者也不想在這裏多浪費篇幅。筆者願意和讀者們研究的是：何君「那種眼神」的得獎與他後來對鄭著所寫的『評介「說因緣」』，到底有沒有聯繫？

鄭著「說因緣」面市時，多家報章曾刊出「行文幾乎完全一致」的新聞。這新聞出現在南洋商報上的日期是：一九七六年一月廿

八日；出現在其他各報的日期，不是相同，就是非常相近。可知「說因緣」正式面市的日期大致在一九七六年一月廿八日前後。反觀何榮良君的批評文章『評介「說因緣」』，雖然它是在一九七六年二月廿五日及廿八日才刊登在「讀者文藝」的，但稿末註明「稿于一九七六年一月十八日」，這日期（一九七六年一月十八日）比報上「說因緣」面市新聞的日期（一九七六年一月廿八日）還要早。這說明：「說因緣」尚未正式面市，鄭君已拜托（或投意，或指導）何君為它寫就『評介「說因緣」』了。何君有感於鄭君評授「出版基金」的大恩，樂於藉此圖報的心情，也實不難理解。因為，就一般的實際情況論，一本書，從面市到它的「正常評介文字」的出現，這期間必須經過一段合理的時間，讓評介者從容細讀、分析、立論及寫就其評論文字。何君的『評介「說因緣」』，不失為一篇「篇幅十足、刻意籌劃」的文字，竟不需這一段合理的時間就脫稿，這怎不叫人「拍案驚奇」？因此，何君吹捧鄭著的評介文字，是不是在鄭君的特別「投意」甚或「指導」下寫成的，讀者諸君可用常理推定了。因此，如果說何君的評介文字的寫作，與其作品「那種眼神」之被鄭君評定為得獎作，這其間沒有什麼聯繫，那是不能令人置信的。

溫任平君對這些問題的理解，顯然僅停留在它們的「表面現象」，而無法透視它們的「內在因素」。這種態度，並沒有比他所嘲笑的「只用小腦不用大腦思考」的人高明了多少。

本文的寫作，意在為讀者們提供問題的資料與證據。筆者相信，把事實擺明之後，讀者諸君對「出版基金」這一問題的內情，是能根據常理透視的。我們不可忽視，時至今日，還有許許多多如溫任平君這樣「天真」的人，迷信所謂「專家、學者」的「赫赫聲名」（有些還是自封的），而看不透（或不願看透）他們的乖言戾行。這些所謂「專家、學者」又最善於「利用」大眾傳播媒介，誤導

大眾。屢見他們那表面上「冠冕堂皇」，私底下却最「壞人心術」的言行之足以敗壞社會風氣（包括敗壞文壇風氣），在「社會良心」的驅策下，筆者也覺得有義務出來擺明事情的真相，藉正視聽，也希望能因此稍微杜絕一般鼠輩之肆意橫行。

雪蘭莪潮州八邑會館有「出版基金」之設，誠屬美事，我們在原則上全力支持。但是，這一善舉，最忌被「假公濟私」的人所利用。我們認為：這項出版基金，應由有「真正學識」和「良好品德」的人士來擔任作品的評審委員；鄭良樹君顯然不是這方面的適宜人選！

『按：日前讀南洋商報六月十六日新聞，藉悉雪蘭莪中華大會堂也通過要設立「學術文藝出版基金」。筆者原則上完全支持這等好事。但對該會堂決定請鄭良樹博士為該基金評選小組的主持人，敦請星馬各大學之教授為評審團一端，却願意表示自己的一點意見：至本人脫稿時，筆者還不知道「星馬各大學」的那些教授將被敦請擔任評審員，固不置評；但如請鄭良樹博士為評選小組之主持人，則「雪蘭莪潮州八邑會館學術文藝出版基金」之事前車可鑑，希望大會堂衮衮諸公不妨再斟酌斟酌。』

（一九七六年六月廿日稿）

咯咯井蛙鳴舊詩

半島

世間不文之物，都有雅癖，愛出風頭，強欲表現！只是一經出頭，丑態畢露。

有詩爲證，詩曰：

吱吱猴子編文藝，咯咯井蛙鳴舊詩！

聲律不明難協韻，文壇兩個白痴兒。

任何文藝副刊，都是代表編者的政見，編者是秉承上司的命令發稿的；但勝任愉快的編者，經常在選稿上突出他自己的風格！

投稿者水準有參差，這是難免的。不過刊登出來，則是編者的責任！登出不通的詩文，就證明編者沒有學識了；那是說，編者同樣不通。

若就更深入、更高的角度觀察，文藝爲誰服務，決定了文藝副刊的方向，這個方向又決定了這個文藝副刊的智慧或愚蠢的表現。

替沒落階級一小撮剝削勢力服務的文藝，是目欺欺人的，是庸俗的，是低級趣味的！是把文藝貶低到常識以下，把無知當作“風雅”的。

爲時代進步，爲勞動大眾服務的文藝，是在廣博的常識、人民的願望的基礎上，總結出智慧，提高到智慧的創造水平爲原則的！所以能推動時代，有所發現，有所進取。樸實，反對虛偽；真，反對欺騙；美，反對庸俗與低級趣味；善，反對壓迫與剝削，揭穿騙

局與詐謀詭辯。

叫人大開眼界的，是一九七六年十月七日，星洲日報文藝副刊：“文藝春秋”第一三〇期，居然刊出完全不懂舊詩的人，胡咬出來的所謂“七律”，公然自欺欺人，以不知爲知。

這表現出編者與作者的水準，除是典型的詩盲之外，還是文壇老千了！沐冠的猴子，和咯咯叫的井蛙兩個，竟想在文壇稱雄！不笑掉人們的牙齒麼？

爲了證明這個判決是正確的，本文有必要將“文藝春秋”刊出的“七律”，原樣引錄如下：

炎世態
(七律)

石詩圖

井蛙觀天論宇宙，
螢火點光博碩儒。
噓寒問暖炎世態，
富貴貧賤古今同。

——“文藝春秋”第一三〇期

這裡分兩方面剖析，看看石詩圖與編者的胆大包天吧！

一、從舊詩的格律看

七言律詩，有平起式，仄起式兩個格律。

平起式：

平平(起)仄仄仄平平(韻)

仄仄(對)平平仄仄平(韻)

仄仄(粘)平平平仄仄

平平（對）仄仄仄平平（韻）

平平（粘）仄仄平平仄

仄仄（對）平平仄仄平（韻）

仄仄（粘）平平平仄仄

平平（對）仄仄仄平平（韻）

仄起式：

仄仄（起）平平仄仄平（韻）

平平（對）仄仄仄平平（韻）

平平（粘）仄仄平平仄

仄仄（對）平平仄仄平（韻）

仄仄（粘）平平平仄仄

平平（對）仄仄仄平平（韻）

平平（粘）仄仄平平仄

仄仄（對）平平仄仄平（韻）

顯然的，律詩是四聯八句。二聯四句的叫“絕詩”。今“石詩圖”的“七律”，只有四句，把七絕當七律，非詩盲而何？編者照樣刊登，不知改正，非詩盲而何？連舊詩的名稱也搞錯了，還出什麼風頭？

超過八行的，叫做“排律”。十行以至百行都可以。排律只要平仄對，不失對，不失粘，可一直聯下去！不過意境要連貫，能表現主題。

石詩圖的“七律”看樣子是“儒”與“同”押韻，中國方塊字，每一個字，是兩個音切成的！前半音叫“聲”，後半音叫“韻”。“協韻”是押韻的字，後半音相同。“儒”的後半音是U，“同”的後半音是ONG。其實，漢詩有韻目可查，稍有涉獵的人都

懂！連押韻也不懂，竟敢拿來騙讀者，不是胆大包天的老千麼？

格律上，每一行詩，其平仄固定的，是二四六這三個字。今“炎世態”四行七絕，首行第二字“蛙”平聲，第四字“天”平聲，不論平起仄起，都不合格律！第二行第二字“火”仄聲，第三行第二字“寒”平聲，失粘。第三行第四字“暖”，第六字“世”，同為仄聲，不合格律！第四行第二“貴”字，第四“賤”字，同為仄聲，也是瞎子看顏色，不知光暗！不合詩律。

既不知律、絕之分，又失對、失粘，連押韻也全是詩的門外漢，冒冒然要用騙術來冒充舊體詩的作者，希圖附庸風雅！連初學入門的條件都沒有，更不用談四聲八病了！

聾子不怕鉅，對着編者又是有眼無珠，互相抬高身價，一抬就抬了丫環坐的轎，身價貶得更低了！如果抬上老財主的轎，雖說是轎夫，畢竟沾點兒銅臭味；抬了丫環的轎，就成了奴婢的賤役了！

二、從詩的內容看

從“炎世態”這首所謂“七律”（半截的律詩），在內容的構想看，連散文也不能這樣語無倫次的亂“散”。

題目就不倫不類了！

俗語說，“世態炎涼”！炎涼，是熱與冷的意思，用之修飾“世態”！表示世上人情“興衰狗”！對得勢者吹捧，對不幸者冷落甚至幸災樂禍！這個詞：“世態炎涼”任何一個字都省不得的！省了一個涼字就完全不通！成為不完整的東西了！這“炎世態”第一個爛屎不通！像四腳的椅子斷了一腳。

第二個爛屎不通，是“井蛙觀天論宇宙”。因為井蛙雖能觀天，却不會知道有宇宙！更不會去“論”了！能論宇宙的，決不是井蛙！這句“詩”只表明作者本身是井蛙，希望阻止智慧的人探討宇宙的秘奧！

第三個爛屎不通，是“螢火點光博碩儒”。因為，“點光”兩字，意義不明確，可以解作點點之光，也可以解作點燃火光！“博碩儒”同樣爛屎，因為可解作博學之博，也可解作賭博之博！意義不明確。

這只能當作是該詩的作者與編者，都是螢火，又苟圖表現博學，一“表”就“現”出原形來——不知文之物也！文壇上的老千耳。

第四個爛屎不通，是“噓寒問暖炎世態”。因為“噓寒問暖”一詞，是人們互相關懷、真摯親切的形容詞。和“世態炎涼”是對立的，把真摯親切的人情，當作趨炎附勢，狗眼看人的表現，其作者與編者，頭腦不正常，一百〇五度高熱的癡語吧了！

第五個爛屎不通，是“富貴貧賤古今同”。因為這句話與第三句及第一、二句的意境全然沒關係，不能表現主題，風馬牛不相及的東西亂堆一通。

第六個爛屎不通，是全詩四行，只有第一、第二行，勉強可以組成意境，第三行就互不相屬了，第四行更是不知所云，而且連文字也不通。

既不知詩律，又沒有詩意，更組不成主題，硬要冒充“風雅”來吟詩，一吟，就吟出“瘋子的癡語”來了。

因為無知，所以夠胆！由於文盲，硬充秀才！

這個世界，就有這樣的“儒林外史”重演，無耻之徒搖身變作“文人”、“墨客”、“詩人”、“騷士”。

本文開頭那首七絕，還可以再寫一次作為結束語。詩曰：

吱吱猴子編文藝，咯咯井蛙鳴舊詩！

聲律不明難協韻，文壇兩個白痴兒。

（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三日）

關於“客觀因素”的疑案

鍾夏田

「嫩葉集」論爭在南洋商報「讀者文藝」版停刊時，我在停刊小啓（刊於10—3—1976）中所提到的「客觀因素」，曾被一些人作間接的影射，或直接的攻擊，尤其是當事人之一的陳雪風。

文藝副刊編輯，有時會受到館方的干預，這是常識以內的事。而所謂的「客觀因素」，正是如此。這點我曾在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七日的「讀者文藝」版上有所澄清。爲什麼我這麼遲才澄清呢？因爲我覺得這是報館內的事，沒有公佈的必要；況且，只要不是別有居心，多少都會明白是怎麼回事的。

這裡我要指出的，是作爲當事人之一的陳雪風，從一開始便知道是「受命停刊」的。就在停刊小啓刊出的那天上午，陳雪風便挾着一個公文夾，匆匆忙忙到報館的副刊編輯室來找我，問我是誰的主意。我明確地告訴他是總編輯，並建議他若要知道詳情，可直接去找總編輯談。當時，在副刊室內，還有幾位同事。

既已知悉詳情，反在朋友間散播「停刊是編者主意」的空氣，我覺得，這種以「佯裝不知」來求取別人同情的態度，是很不負責任的。

「客觀因素」不應成爲疑案，真相應該擺在廣大讀者的雪亮眼睛前。

附錄：

兩點澄清

• 編者 •

一、「嫩葉集」論爭在「讀者文藝」版停刊之時，編者手中並無某人所謂的兩篇稿。還在作者手上而未投寄到編者編輯桌上的任何稿件，完完全全的與南洋商報「讀者文藝」無關。

二、編者是在受到總編輯的指示下，才停刊「嫩葉集」論爭文章的，這也就是所謂的「客觀因素」。爲免繼續受人誤會，作出澄清是必要的。編者被迫在這個時候作出澄清，實屬遺憾。



(刊於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七日
南洋商報「讀者文藝」版)

文壇雜碎

常追月

(一)

論戰一起，主義也來了。

那些自封「現實主義」的文人，老喜歡給人扣上「偽現實主義」的帽子，彷彿不那麼做，便不能顯示自己是如假包換的「現實主義」者。

自封與扣帽的戲演出來，效果怎樣，高明的讀者當然明了，不用注解。

下面是他們的基本論調：

『言論儘可慷慨激昂，行為不妨鬼鬼祟祟。』

上述的論調是從那些自封與扣帽進而反對「文如其人」的現實主義者的咀裏歸納出的。

(二)

『忘掉它，像忘掉遮住太陽的烏雲；忘掉它，像忘掉逃入河流的毒蛇！』

上面的詩句是被判了「大非」之罪名的作者寫的，他果然「死不悔改」，寫了「打人民的敵人」，還有勇氣寫「烏雲」與「毒蛇」，難道不怕被毒蛇咬死，或被烏雲遮個「永不見天日」麼？

看來幽月的預言：『保證他抱頭鼠竄，不敢吭一聲』是要富衆出醜的。正如過火坑的乩童，被火灼傷雙腳，也不能怪九皇爺的不

靈，只好埋怨自己的不清不淨了吧！

(三)

幾年前，確曾有人譏刺過看妻子「海棠春睡」的幽月兄，但幽月却振振有詞地反駁：『難道看妻子「海棠春睡」也有罪？』

幾年後的今天，也有人認為寫孩子玩槍是「大非大過」，幽月兄若前事不忘，也該一伸正義，出來打抱不平地說一句：『媽的，難道寫孩子玩槍也有罪？』

但恐事過境遷，他幽月兄早已唸經成佛了——不問人事。

(四)

論戰一起，「朋友主義」彷彿被打入天牢裏去了。

最近有某些不識抬舉的動物，在字裏行間，冒犯了九皇爺的信徒，不，信徒已被他的馬仔封為「師爺」了。

馬仔們看到師爺受辱怎麼得了，便急急忙忙地先來一輪鳴冤叫屈的過門，然後抬出魯迅先生來過「火坑」，並口中唸唸有詞的說：『師爺早得魯迅的真傳，我等之掌門人，豈容歪曲，誣蔑與中傷哉！?』

但不迷信的讀者似乎記憶猶新，前時喊打倒「朋友主義」的是信徒的馬仔們，現在搬出來維護「師爺」的武器也是「朋友主義」的工廠出品的。

唉，是誰把「朋友主義」給從「天牢」裏偷放出來的呢？

『YOU HOW CAN——把「朋友主義」釋放出來？』被石塊壓扁腳指頭的批評家，在這麼嚷嚷着。

『你——是因為你我才過「火坑」呀！』被火灼傷的批評家在對嚷着。

『大家忍着點吧！九皇爺會論功行賞。』空濛中發出這樣的慰語。

唆人罵者，人先罵之

山人

又是難得的星期天，照例反而早起，以便充份利用真正屬於自己的時間。剛翻到「讀者文藝」版，赫然發現「文藝信箱」出現了「山人」兩個字，於是一口氣讀完施遠先生（不得已，要稱呼他「先生」，理由何在，後有解釋）的大作，心裏竟有些快快起來。

此君恃「朋友」身份公然扯到山人的頭上來，不管好壞，第一件要做的事，當然是必須馬上來個聲明：施遠先生雖是山人的朋友，不過，那是十多年前的事，這些年來，像施遠先生這種「坦直」的朋友，彼此已很少交往，這可能與山人的誤信人言有關，認為「坦直」的朋友十九都是只會拉雞屎，不會生雞蛋的，當然也就不合山人最近的交友標準。因此，即使是「大使」級的朋友吧，現在也只不過是「代辦」級而已。細想起來，最近也確沒做過對他不起的事；第一，跟他既已不熟，不可能吃他；第二，山人向非文壇中人，沒那身份和機會去跟早在文壇上馳聘的他過意不去，甚至生疏到今天才知道原來那熟稔的施遠先生就是當年的他！盡管如此，他却仍要那麼鄭重其事地動用了「文藝信箱」來找山人的麻煩，莫非施遠先生真的不念舊情，另有居心？

山人這樣假設，理由有三：

（一）在伏虎潛龍，盡是高手而又充滿殺氣騰騰的文藝版上，居然與山人稱兄道弟，講了那麼一大堆，莫非也想把山人硬拖進另一場「朋友主義」的漩渦中，讓山人日後因罵成名時，好被人哼為

也是當年靠「朋友主義」捧起的貨色，多沒光彩。

(二)這麼久不見面，一見面也沒句好話，開口就指「山人不是罵人，就是大發牢騷，」這不是有意斷山人的財路，毀山人的前途是什麼？山人只不過閒來學人家講幾句無聊話，就被施遠先生和其友輩指為「不是罵人就是大發牢騷」，其結果難免是：編者先生必對山人存了戒心，此後即便有那份胆量發表山人的罵人篇，也得冒很大甚至也可能被罵的危險；至於高明的讀者呢，更是因之望而生畏，從此，避之則吉。

(三)硬把山人的二仔底，「坦直」地全盤托出，破壞了我山人的全盤計劃，山人撈死一世，近來才被高人點醒一個竅訣：要想撈得起，必須不惜一切代價做好掩飾工作。虛虛實實的，實者虛之，虛者實之。山人得此真傳，正想付諸實踐，才寫了幾篇罵人的東西，還不知是否靈驗，就遇上了你這個認識我山人十多年的施遠先生，不但不予合作，狼狽同撈，反而那麼「坦直」地都一五一十數給人家聽了。以此觀之，還騙得了誰？譬如說吧，山人原想先從文化界罵起，你施遠先生却義務替山人敲鑼打鼓，惟恐天下不知山人也是文化界中人那樣，試想，世上只有罵別人，那有反罵自己的呢？既然要罵的對象已包括了自己，火候力道就必然大為遜色。當然更加不能振振有詞了，而萬一被人反罵時，反而走投無路。你施遠先生這一招出手好重，害得山人連罵鬼都不靈了，不要說罵人了。總之，全盤的罵人計劃都被你這「坦直」的施遠先生坦掉了，被罵的人既少了一類，山人的稿費來源就相應地也少一路，怎不令人痛心疾首？

單基於上述順手拈來的三點理由而已，山人就不能稱你為「兄」！第一可以避朋友主義的嫌，第二可以證明我們之間只是很普通，但又不能不說是朋友的朋友而已。

其實，也單憑上述那三點理由，『恆生友誼』指數也會因之立

即逆轉，非再由「代辦」級下降到「瀕於絕交」地步不可；因此，山人得請施遠先生日後下筆「坦直」的時候，最好謹慎些；要知道，山人與你雖是十多年的朋友，但翻起臉來，照例認錢不認人，這點你應有心理上的準備，你施遠先生不是不知道，這十多年來，山人一直交友不慎，所交的不是一些受過訓練去教人的人之外，就是一些受過專業訓練專去找人麻煩的人。像你施遠先生一開口就指我山人「脾氣不大好」，「不是罵人就是大發牢騷」，山人的律師就會對你的「坦直」表示驚異，還問山人要不要隨便出張「三萬」給他，以試探一下施遠先生的虛實，或許可以補償一下因這幾句話而造成山人日後不能升級的長遠損失；還好，正猶豫間，山人的律師朋友補充了一句：「如果對方沒那種意圖，即使賠償，也不會多，況且施遠先生對你山人的評述，也有讚過其實之處，這不就算是拉平了嗎？」這番話，不知是你行運，還是我倒霉，要不然，可能一早就遇上財神爺還不自覺呢！真個是罵了你，還要你賠！

所以，山人奉勸你施遠先生，即便是對十多年的老朋友，也不能太「坦直」，因為山人與施遠先生所處的時代，都不是「聞善而拜」的時代；尤其是這些年來，山人一直蟄居山城，四面環山，而我這個小人物充塞其間，成為名副其實的「山人」；少見浩瀚的大海，當然就沒那種海的氣量；雲頂是上過的，却仍不覺得自己的渺小與醜陋；只有看到人家豪賭時例外，因而常出口罵人，下筆也不例外，十多年來，除了會罵人之外，真是一無所長；也就是說，除了會得罪人外，一無是處。這趟，難得你這個十多年的朋友，不請自來，自投羅網地送上門來無端被罵，這也只能怪你施遠先生十多年前交友不慎的後果。

看來，這十多年來，你施遠先生樣樣都學精了，就只一樣有點美中不足，總喜歡提起山人過去那些衰東西。什麼「老柴」，什麼「劍橋」，什麼「山城最高學府」，什麼「全校作文比賽冠軍」，

什麼「狀元出身」，什麼「……………」。

盡是一些不堪回首的肉麻東西，山人早已羞於提起，而你却反而在這種時候那麼熱心地講這講那，如果我厚顏附和，這不是赤裸裸的「朋友主義」又是什麼？你說你該不該被罵？

再說，這些「小時了了」的東西，也值得登大雅之堂嗎？如果你施遠先生硬要提起過去，也應該提一些比較光彩的，譬如：初中就開始收萬字，高中去馬場做卜基，賺了錢，畢了業，再開銀業公司，左蹴右踢，結果成了聞人，這些舊事，才算是比較見得人。

還有一點山人不得不罵你施遠先生的是：以後請（有「請」字也未嘗不是罵）千祈千祈不要再把山人的牢騷和罵人的東西，硬與什麼文藝扯在一起，以免進一步污化馬華文藝界，惹來更多官非。因為山人認為：人家的罵人可能是藝術，牢騷可能是文藝。但山人還沒那個格，因此，罵人還是罵人，牢騷還是牢騷，文藝當然也還是文藝，最好不要撈亂骨頭；如果施遠先生硬要混為一談，山人除了有點受寵若驚外，仍然必須聲明：施遠先生的高見并不代表山人的意見，以免好罵的朋友找錯了人。

另一點山人始終無法明瞭而最終忍不住又要罵你施遠先生的是：你明知山人在文化界混，必須要靠「罵人發牢騷才能掙到那幾文錢去和黃臉婆看電影，才能和大中小猴去野餐」，而你却仍然那麼熱切地勸山人要繼續「固守崗位」，在文化工作上作出什麼「精益求精」，「作出更大的貢獻」。這些動聽的話，在十多年前，山人都有得出賣，現在要你施遠先生親自來重述，難免使山人懷疑，施遠先生是否真是一個不想看到朋友撈得起的人，要不然，怎會在這種時候，唆使（這個字眼比「叫」來得嚴重）朋友去「作出更多貢獻！」你自己說這點你也該不該被罵？

山人更氣的似乎還是施遠先生那套開頭時指我罵人，最後又力勸我繼續罵和繼續發牢騷的那一套；老實說，山人自學會罵人和發

牢騷以來，所遇到的朋友，沒有一個不是好心勸山人少罵兩句，少發點牢騷的，有的更說了什麼「世界本如此，何必太認真」這一類明哲保身的話，而山人呢，也總是心裏感激，咀巴却始終不能停罵；真沒想到，只有你施遠先生獨樹一格，標新立異，打着十多年朋友的金字招牌，公然勸山人繼續罵，繼續發牢騷，這不是見危不救是什麼？世上竟也還有耽心別人不再去罵人的人，而那個人就是你施遠先生，你說你該不該罵？

看來山人罵人既有人公然予以支持、慫恿和唆使，日後難免更加放肆；山人罵人，一向不指名道姓，以示厚道；施遠先生算是第一個被指着鼻樑直罵的人，因為山人覺得施遠先生太不識趣，該罵的地方實在太多，如果不予痛罵，他可能沒甚印象，以後又「坦直」地去破人財路，壞人計劃。至於我山人呢，則一向只慣罵人，而且學的都是一招了，如果有誰想要跟山人糾纏，那將是自討沒趣；同時還希望奉勸好罵的同道中人，有撈分頭撈，最好不要罵到像山人這種窮鬼頭上來，因為人冢「窮則變」，而山人則是「窮者兇」；十多年的老朋友都不能倖免而照罵不誤，就是一個明證。

(七六、八、十五)

中秋・月餅

卡非

這幾晚，星星甚是稀少，也許是雲霧太多的緣故吧。午時過後，一彎新月鉤在半空，風吹雲走，看了使人易於產生聯想。

再過十幾天，中秋就要到了，「月到中秋份外明」。屆時，人們就會忘記了這一彎新月。然而，這「份外明」，倒是從這易使人忘却的「新月」發展而成的；欣賞中秋月而忘却其雛形，反而表露了人類的一種通病。

想起熱鬧的街頭，圓圓的，甜甜的，膩膩的各色月餅，都排列出來迎接顧客了。走過一些酒家的騎樓下，可看到好些做月餅的工人，在埋頭工作。他們有些忙着稱餡，有些忙着打餅，充滿着一種生活的節奏。他們應該是受人敬重的一羣。

想起一名替神做事的「文人」，在他的那篇宣揚神蹟的大作裡，竟然把這一羣應該受敬重的人，比做上了乩的乩童，他的一些「朋友」居然也厚着臉皮替他搽粉，強說他是用「反筆」——破除迷信要動用到「反筆」聽來也挺新鮮。不知他是向一些學者博士的圈子裡去反迷信，還是向廣大的文化水平暫時較低的勞苦羣衆反迷信呢？

看來，這名替神做事的「文人」，火坑是過定的了；否則，當他宣揚迷信的底牌被揭穿時，他就不會跳腳了。幸虧，他的「神」還蓄養着一些妖、棍之類的邪物，供他驅使去衝鋒陷陣，但這終究無助於他的本質的掩蓋。

當心呵，燙傷了腳，千萬別去怨「神」不庇佑你，替神做事的先生，你只能怨你自己本身不乾不淨。



批評的歪風

符肇流

據說，「文人相輕，自古已然」，證之今日文壇，並不為過。

手不能提，肩不能挑的某些自命不凡的文人，讀過一點書就以爲高人一等，狂妄而又面目可憎，佔據文壇一角，搞小圈子，興風作浪；排除異己，假借文藝批評爲幌子，公報私仇，歪曲中傷，口是心非，不一而足。蔚爲文壇一股批評的歪風，誠令人搖首嘆息！

文藝作品需要文藝批評，兩者應該相輔相成，缺一不可！正像魚和水、陽光與空氣一樣，關係密切而且融洽。因爲有批評才會有進步，批評應該是中肯翔實，幫助作者認清自己的作品優劣點在那裏，這才是善意的、有建設性的、嚴肅而正確的文藝批評。

近年來，文藝批評之風猛又烈，就中以金苗先生所出版的一部詩集「嫩葉集」，深受一伙別有居心的所謂文藝批評家在某報副刊極盡歪曲、詆毀爲能事，惡意攻擊達數月之久，似乎欲置作者於死地而後快，就是一個特別顯著的例子。

奇怪的，一個人可以化幾個筆名，大做攻擊文章，然後再拉來一些「文化保鏢打手」，全盤否定一切，狂妄到指斥人家的詩不是「詩」，專作人身攻擊，且將人家的太太兒女牽連在內，挑剔漫罵，無所不用其極。更甚者，連出版社的名稱也被惱怒，真是無聊透頂，匪夷所思！

對於一個具有十多年寫作經驗的作者所寫的新詩集，從內容形式到技巧以至遣詞造句，這樣詆毀否定，抹殺一切藝術心力表現的

惡劣批評，是有欠公允和令人氣憤的，難怪觸起雙方互責是非的連番筆戰！

魯迅先生曾經在一篇「罵殺與捧殺」文章裡批評指出，文藝批評之所以失却威力，主要的原因由於「亂」——即是「亂罵與亂捧」，批評的歪風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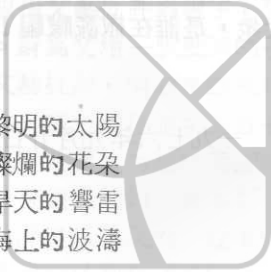
站穩立場，磨利筆鋒，搞好思想認識，日日充實自己，文藝為大衆服務的宗旨是不變的。我們需要健康堅實的文藝創作，也需要立論中肯的文藝批評，然而，對於一切惡意的亂罵亂殺式的文藝批評，我們擲予連串的冷笑和抗議，是非分明，公道自在人心，歷史會證明是誰背叛了人民大衆，是誰在撒謊矇騙！

一九七六年九月廿日稿于蕨屬雙溪峇壠

青春

(朗誦詩)

孟沙



青春是黎明的太陽
青春是燦爛的花朵
青春是早天的響雷
青春是海上的波濤

青春要吸收陽光的熱
把熱帶給大地每個角落

青春要採摘花朵的芬芳
把芬芳散播整個人間

青春要讓霹靂的響雷
傳遞振奮人心的消息
青春要讓翻騰的波濤
灌溉人們缺少滋潤的心田

在叢密的膠林
在遼闊的礦場
青春在活躍
青春在閃光

在金黃的稻田
在樸素的漁鄉
青春在歌唱
青春在翱翔

在工廠在農村
在郊野在公園



青春在跳躍
青春在飛揚

在圖書館在學堂
在每個生活的戰場
青春在燃燒
青春在奔騰

是青春
在每個人心上
寫下了憧憬希望
要走遍海角天涯
看盡雲海河山
要征服一座又一座
高高的山巒
要看明天的道路
比今天走得更遠更長

是青春
在每個人手中

傳達了溫暖和愛
要讓周圍的人羣
不管是年少老邁
一樣充滿着活力
爲了美好的將來
爲了幸福的家園
一塊辛勤地耕耘

是青春
把熱情點燃
是青春
把力量滙集
在每個晴朗的日子
懷着共同的理想
懷着信念
讓大地充滿生機
讓生命閃爍光芒

是青春
叫困難低頭



是青春
把迷夢喚醒
即使是深沉的夜晚
也不用憂傷悲嘆
那只是暫時的際遇
青春的意志
不能那麼輕易被摧殘

青春是黎明的太陽
青春是燦爛的花朵
青春是早天的響雷
青春是海上的波濤

陽光洒遍祖國的土地
讓青春放射萬丈光芒
花朵開滿春天的園圃
把青春點綴得鮮艷輝煌

大地爆響雷動的消息
那是青春的力量

勇猛剛強
要橫掃牛鬼蛇神
要摧枯拉朽
要看不幸的人們
臉上重現歡容

海上湧起翻天的巨浪
那是青春的地步
穩健堅強
要排除前進的絆腳石
踏遍人間的不幸
要走出黑暗的重圍
迎接多采的黎明

是青春，是青春
把美好合理社會建設
是青春，是青春
叫一切醜惡不敢抬頭
是青春，是青春
將時代的號角吹響

是青春，是青春
讓生命投入戰場

(稿于一九七六年九月一日)

(重修于同月廿五日)



我們活着

金苗

山巒青翠，
江河奔騰，
我們活着！
浪花起舞，
青春閃爍，
我們活着！

我們活着！



星星含笑，
大地蘇醒，
我們活着！

滾開，一切絆腳石！
滾開，毒蛇似的憂悵！
跳動吧，時代的脉搏，
呼吸吧，振奮的氣息。
揮動工具和武器，
擊退有形、無形的敵人！

我們活着，
歌唱的大旗在飄揚，
邁開巨步向前進，
決不停下來悲傷！

我們活着！
意志像鋼鐵，
理想像太陽，
我們活着！

洒熱血在土地上，
讓祖國健壯地成長，

我們願意！
與人民一起戰鬥，
如燈火把黑暗照亮，
我們願意！

我們活着，
同當起祖國、人民的苦難！
我們的心不是小湖，
我們的心啊是大海！

世界改變，
歷史翻新，

我們活着！
正義列車的轟隆中，
第三世界的藍天下，
我們活着！

被侮辱的人站起來了！

被奴役的人站起來了！
心中懷相似的仇恨，
腳底踏同樣的道路。

我們活着，
生命在飛翔，
像山巒般青翠，
像江河般奔騰，
去世界的海邊，
滙合大羣人的潮流！



勁

詩悌

無形的

不知從那裡來
使心臟緊張
使血管膨脹

洶湧着

如一股熱流
沁入細胞



貫穿脈搏
不停地跳躍

翻騰

滙成一支洪流

奔放

再奔放

以缺堤的英姿

將重圍和難關

找到了
應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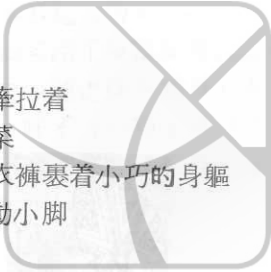
突破

方向



純真

燕野



媽媽把她牽拉着
上菜市買菜
一襲鮮紅衣褲裹着小巧的身軀
蹣跚地挪動小腳

小圓蛋兒洋溢着
充滿慈愛和溫暖的幸福
綻開了

一朵又一朵的花兒
一朵又一朵的春天

(22—8—76)



什感二則

謝祝南

一根火柴

那天晚上，我獨自一人靜坐斗室之中，聚精會神的閱覽之際，忽然電流半途中斷了。霎時之間，整間斗室像裝入了乾坤之中，四處墨黑一片，簡直是伸手不見五指。

這個時候，一雙眼睛可謂「英雄無用武之地」了，唯一可做的，便是伸出手來在黑暗之中隨處探索觸摸，希望摸到一盒火柴之類的東西。摸索了一陣子，好不容易的才摸到了，我抽出了一支火柴，將它劃着了，在這四下黑漆漆的環境裡，這一點火柴的光芒，我很容易的便搜出了一支蠟燭，將它點明之後，光亮的幅度遽然加強了，在蠟燭的火光之下，我得以繼續的展卷閱讀。

驀然，我掩書抬首，似有所悟，我領悟到這樣的一個道理：在一個黑暗無光，冷酷落寞的社會裡，即使是那麼的一點點光亮，也能起着非常積極的重要作用的，凡夫俗子如我等，即或沒有蠟燭之光，燈泡之亮，然而，一點點如火柴之明，想來是不會少的，在需要的時候，這一點點看似微不足道的光，往往具有「牽一髮而動全身」之效！讓我們好好的利用這一點火光，從而為社會，為人們帶來些許的溫暖和希望。

螞蟻

那天用了茶點之後，忘記將桌面上的食物屑碎抹掉，隔天起來

一看，桌面上集滿了一隊隊的黃絲螞蟻。

牠們在食物中正忙碌的搬運，拖扯，顯得很賣力，這種戮力同心的精神，雖然是誠致可嘉，令人欽佩。可是我却感到非常的厭惡，因為這些小東西一出現，不是爬得到處都是，就是跑到人身上來，趁其不意，還會咬你一口。所以，我本想用一把火將牠們焚燒殆盡的，可是又恐燒過之後，粉白的牆壁會因此而弄得烏黑斑駁，因此，我改用手掌來搓擦牠們。

我的巨靈掌一到，小東西這下可難逃厄運了，有些被我搓得「粉身碎骨」，碰着的都要腳斷腰折，我盡情的大開殺戒一番，把螞蟻消滅掉七七八八了，留下滿桌的螞蟻「屍體」，縱橫枕藉。

我看看牆壁上還有不少的「殘餘份子」，有些的嘴裡還銜着食物，正待運回窩巢去大快朵頤，我伸出手指將牠們一隻隻按死在牆壁上，連牠們的這一點夙願都被我搗碎了。正沾沾自喜之際，忽然，我下意識的轉睛一看，從桌子邊緣的牆壁下，緩緩的爬上了十幾隻口中銜着食物的螞蟻，當牠們爬近那些被我捏死或捏傷的螞蟻旁邊時，只見牠們用短短的觸鬚向死傷的螞蟻撚撥一會後，有些出人意表的，牠們竟紛紛的把口中銜着的食物鬆開，急忙的箝着受傷的同伴，連拖帶抬的救離現場，直奔往牠們的窩巢去了。這情景怎不使人油然想到，螞蟻雖是種低微的小生物，竟也懂得道義為何物，在非常時刻，寧願捨棄物質享受，而挺身去協助苦難中的同類，這種崇高偉大的精神與節操，怎不使到這個以金錢利益為軸心的社會中，許許多多自私自利的人感到羞愧呢！

銅欄裡外

端木虹

高高台櫃上有銅欄。銅欄外面，隔一道五脚基，就是火傘高張的光天化日世界。銅欄裡邊就是幽暗，很像囚徒出入的老家。銅欄裡面有高台，高台邊不規則地坐着兩個人，其中一個甚至連連呵欠，那個大口，好生動地，並且與五脚基旁方柱上那個「當」字當中的口，相映成趣。兩隻口串在一起，就是呂，他就姓呂，人們管他呂朝奉，他好像是年齡已經不淺，他的娶了媳婦有了幾個小丁的大兒郎，早已成器，是幾個校友會大局麻將與沙蟹的台柱之一，聽說他幾天不露面，如果去雲頂雲遊，這些社團就要減一分生氣，如果再久一點，社團憑以生存的「冬水」就有麻煩。呂朝奉是精叻的富商，兒子是什麼貨色在社團怎樣地公益，他比誰都清楚。他這樣任其所哉，理由是甚麼，他也比誰都清楚。有人擔心他銅欄背面蓊郁蔥籠的膠園有一天要被賭風捲刮了去，這點他時常是樂而不答心自閒。他只關心顧客，他只關心金，他愛老金，最好是又多又沉。顧客不要太多當錢，此後又老是時常不方便，利錢不至，這就是當朝奉最愜意的時刻。如果傳家古寶呢，携之而至的正是白痴，那……

呂朝奉最討厭火傘高張，陽光好炫眼。外邊像死街，裡面活受罪。走過五脚基的行色匆匆，從不往裡望。有時候沒有生意，夥計也好不自在，總想找個甚麼摸摸抹抹，以示非領乾薪。當然老闆的

面是不能正看，要看得去那個角落溜斜眼，或是趁他打呵欠，閉目養神時。

呂朝奉這天正午百般無聊，忽然想起張一統。張一統是教師，因為信奉賭神，作了全然性的，毫不保留的獻身，兩袋從此賦清，生活好苦。呂朝奉隔個銅欄與人交往，對顧客是瞭解不多。（其實也不能瞭解太多，太多了萬一惻隱之心起來，人道起來，那……）張一統這人大概比較特殊，所以略有風聞，底細也較常人多懂一點。

反正外邊像死街，夥計閒着，就令他翻查一下張一統。俄頃，票物呈台，他檢閱一下，不愉快迅即爬上三角臉，雖然那金端的是老金，那鍊端的是好鍊，又沉又重。

「是過了半個月了！」夥計在審視一顆小翡翠，不把頭回過來。

呂朝奉立即讓自我倒回半年前的光景去。那時候沒有火傘，却下着滂沱大雨。天空是陰沉，大風刮着，五脚基避雨的路人都瑟瑟發抖。呂朝奉銅欄裡面的燈正亮着，好白。透過溜垂鼻端的老花鏡，他正查閱賬簿。

「頭家！」

忽然，積垢的耳道留進一聲畏縮、急促、顫動的聲響。他迅即抬望眼。喊他的人有一張憔悴的臉，此時此地，如果有多大尊嚴，也得強迫上邊開一朵萎縮的花。當然也不得不低聲下氣。

「當贖？」夥計把視線從別個工作上移過來。代他發問。

「想當！」回答時，這兩字是和着苦笑一齊送出口外的。並且習慣地讓肩背抽搐，嘴歪唇張。褲袋裡的右手，執緊一個紙包。

「我看！」呂朝奉掩上賬簿。鼠眼射出激光。

那人交上當物，臉向外看五脚基抖瑟的人羣。有好些人帶着有趣的眼，反看進來。他立刻裝得不以為意，就當朝奉先生是稔熟的

老友記，這裡是常出入的地方，不當時也來，現在不過是例常到訪，感覺上倒是好奇這些人的好奇。

呂朝奉熟練地查看、估計一會，就將原件包回，臉上無表情。在重翻賬簿的當兒，只這樣問：「要多少？」

「最高，頭家，最高你給幾多？」

「四佰！」

「六佰不可以嗎？頭家！這些都是老金，真值錢的。」

「現在金落價了，照理給四佰是過頭了的！」

呂朝奉鼠眼看雨，當的人則面向外邊幾對好奇的眼光。樣子是大家都向外說話。

「不要講笑，金價每兩不過落了兩元六。」當的人悞脚跟，苦笑，又轉身去看討厭的好奇的人。「我急着辦事，就五百五怎樣？」

「這個價你去別家問了再來，實在無法。」

呂朝奉重新打開賬簿。樣子很冷，這生意他似乎不希罕。老金雖好，熟練的當客有時也懂得挾持。

當的人沒想這老頭狠得賽過強梁，他只好退步。「天都黑了，風大雨大，我就要五佰算了！」

「愛就烏一一」呂朝奉這大埔客竟潮州腔起來，眼睛絲毫不離櫃台上的賬簿。

當的人焦急起來，不管了外邊的他媽的好奇眼光，反正當東西不是偷不是搶，有什麼恥辱。那些傢伙攤着死魚眼，甚麼地方不看，譬如風啦、雨啦，落湯雞的路人啦，說不定還有淋得透明的妞，不然泛濫的溝渠，也有好看的死浮鼠，各種各樣的沉滓，正成羣結伙向附近道旁那塊吹鬍瞪眼的市議會衛生運動的代言者「請保持我們城市的清潔」的字樣嘲弄。這些人其實恐怕也並非好奇，說不定還驚喜於一個門路的發現，說不定那天也揀一個陰沉的落雨時光，

到來……。

「唉！四佰五吧，免再講啦；開單吧——」

當的人把身份證遞了進去，臉上是一片委曲。

呂朝奉更不想說話了。他的手只在賬簿上揮揮點點，他不知道當的人推什麼進來。

伙計抽閒瞥他一眼，又低下頭去用眼眶一挾，那放大鏡緊緊地，馴服地挾在眼眶下了。

「頭家！」

當的人無可奈何：「請幫幫忙，不是替我老頭子做風水，我不會當這東西。我實在沒法，這些是借來當的，那人是我姑婆。」

「阿忠！」

有反應了。呂朝奉看看壁鐘，看看天色，他說：「看來這長命雨是不停的了，去上門吧！」

「頭家！」

當的人如熱鍋上螞蟻：「沒有四佰五不夠辦事，你多給一點，也不會了的。頭家！」

呂朝奉好不耐煩，擱下筆：

「好啦好啦，看在生意不是一次過份上，四佰二給你，阿忠！發票。」他轉過頭，不管對方願意不願意，就將身份證丟過去。

「唉！」當的人嘆了一口氣，又是苦笑，又是轉向外看好奇的人。

當的人領了錢走後，那個雨夜，呂朝奉把玩着那包老金，約略估量，臉色顯然格外好看起來。

「這人是附近一家小學校的教師，名叫張一統——」伙計竟然認識起這名當客來。

「管他是那蛇！」呂朝奉顯得悠悠然。

「聽說真豪賭，牌九，麻將，十三張，最了不起是沙蟹（PAIR

！」

「死是他的事！」

「聽說一本支票簿兩天用完，跟仄弟是老友記！」

「他的事！」

「債主滿街，真不知他怎樣教書？我看——」

「來當店拿賭本，偏講做風水，他以爲我是細佬——」

呂朝奉收拾妥當，下櫃台去倒在一張躺椅上，他要好好地看一看當天的報紙了。

半年期滿。那天。

火傘高張，外邊也像死街。

張一統突然出現當舖。

呂朝奉認得張一統。

「贖東西嗎？」他仔細認一認這伙計口裡英豪的真面目。那雙睨眼是從來不這樣看人的。

張一統臉很蒼白，很憔悴，根本是一副病容，他好像很痛苦，情形同候診室排龍的病人沒有兩樣。他從衣袋探出一塊金片，伸進銅欄裡去：「這個你看當得幾鐺？」

呂朝奉儘管狠，今天張一統這個樣相，他的臉陡地板不起來了。他取過金片，清楚看到上邊刻着“春風化雨”幾個字樣，上下款是××學校教師服務紀念章，頒贈者年月日。

他不是很認真去看那些字眼。他也不是不會揣摸人心的老蛇。做生意人尤其開當店的，總知道叫顧客無地自容畢竟不是一件好事。

「這不是足金，」他托在指掌內上下幌了那麼一幌：「又薄又輕，要當頂多三十。」

「三十就三十啦。」張一統有氣無力，他交上身份證：「頭家！拿這個當很不好意思，請不要漏了出去。」

「放心，其實也平常，什麼沒有人當！阿忠——」呂朝奉側過頭去，阿忠立刻攏前來。

阿忠還沒發票，他用眼提醒了呂朝奉一件事。

「噢——張先生，前邊那條數怎樣？夠期了。」他邊說邊翻簿冊。

「還！還！頭家。」張一統窘了一陣子。「再半個月，發薪就還。我從來不食言。」

「現在不是好嗎？有這個牌，你只是再添一點。」呂朝奉雖然不板臉，却長了臉。眼球從掀低的鏡框外看張一統。

「頭家，請行行方便！」張一統突然僵僵着身軀，一手按住腹臍窩外，顯着不舒服的樣子，額頭有條紋摺起。「孩子要交書費，我真頭痛。」

呂朝奉突然泯生同情，他只朝伙記擺一下頭，伙計就發票了。十五天後。今天。

現在，火傘高張，外邊是死街。

伙計審視着一顆小翡翠。

呂朝奉想念起張一統來。突然，他對張一統有了一份奇異的感情。人客他見過累千盈萬，各式各樣，獨獨覺得張一統這人很特殊。說不出爲什麼他會給他留下深刻印象。突然，他對張一統的老金失去了興趣，他只想再見張一統。如果可能的話，他想多瞭解一點張一統的情況，他甚至願意讓他把自己當老友記，進來欄內閒叙，不用在下邊幌腳跟，看外邊好奇人的眼光。

「聽說——張一統要報窮了！」

伙計一邊照翡翠，嘴裡說話，頭沒轉過來。

「他的事！」

「聽說，欠了外邊幾萬，債主聽到要報窮的風聲，都去學校逼債，長龍呢！」

「那蛇怎樣？這下還不死？」

「好多擔保人晚上都睡不了覺，張一統害得好多人好慘……。」

「那些蛇的事！」

「聽說有好多個婦女到學校哭哭啼啼，她們從賣冰水賣香烟賣糖菓的辛苦錢，爲了一點利錢，現在完了。無論怎樣，她們要張一統每天一元兩元的還完借款。她們不要他將欠數呈報上法庭。」伙計終於放下了顯鏡。他用布抹抹翡翠，頭轉過來了。「我看，張一統是不來了。」

突然，呂朝奉覺得張一統並不重要了。

突然，他感覺到張一統是醜惡的。

先前他對他有說不出來的深刻印象原來就是這個醜惡，他不想再多瞭解他了。

如果張一統來，他要告訴他，對不住，十五天的寬限期過了，現在老金已有了它適當的去處，他已經對他太慈悲了，他還能提出什麼要求嗎？

他愛老金，這份感情始終都難抹去。

突然，他有感喜悅。在衆皆有失聲中，獨他得沾甜頭，這正是最愜意的時刻，當朝奉最愜意的時刻。

呂朝奉不再呵欠了。他要回身再去細看一下那包老金。

就在這時，呂朝奉那從來不理店務的大兒郎陪一位社團總務到外頭辦事回來，兩人意猶未盡，就在店內一具擺賣當物的玻璃櫥櫃邊聊牌局，聊手氣，聊賭腳百態。最後就聊到某某人的經濟情況上頭去。

談到張一統，那社團總務只用「他真該死！」幾個字眼湊上那麼一句。但呂朝奉大兒郎却施施然，說起了一件事，他因爲張一統的苦求，做了他與某金融經理私人債權的擔保人。張一統用支票借

了兩千元，如果到時無法償還借款，就唯他是問。社團總務憑着多年社會人生經驗，肯定地告訴他，不論張一統報窮與否，如果這筆錢不還，他是要負責任的。

高欄內的呂朝奉耳尖，心裡早就七七八八了。

他立刻把老金塞進鐵甲萬，透過銅欄，他問大兒郎：「是那個張一統？」

「還有那個張一統？還不是那個死教師！」

「唉！你怎麼那樣糊塗？」

呂朝奉跌足長嘆。接着他狠狠地罵了一聲：「這蛇真該死！」

伙計無聲，立刻轉頭去摸摸抹抹甚麼了。

(稿于一九七六年十月十日田澤畔)



迫

林之流

太陽已經升得很高了，天上沒有一片雲來遮蔽陽光。它照在阿清的身上，令她的皮膚感到燙熱，即使穿上一件長袖衣。她的額上，是流不完的汗珠；她幾乎睜不開眼睛，因為陽光投正她的臉。

但她還不想回去。

擺在地上的箱子裡，尚存一些糕。雖然街上的行人已經逐漸稀落，但她希望有一二人前來光顧，把糕賣完，讓她多賺幾角錢。目前生活困難，多得幾角，用處很大。

她坐在小橈上，等待着。陽光蒸晒着她，她覺得渾身給汗水濕透了，黏黏的怪不舒服。與她鄰近的檔子，賣糕的，賣花的，賣蛋的，賣菜的，賣野味的，賣粽子的……都已收拾得七七八八，要結束那上午的小生意。路面上，散落着紙張廢物，而且濕濕滑滑的。那些小販，推着載上用具物件的腳踏車或三輪車，準備回家了。

「阿清，你還不收？遲了！」那賣菜嬸挑起裝着少許蔬菜的擔子，大聲喊着。

「來了，來了！」她漫應着，心想還是收檔回家吧。

正要動手收拾東西，一個高大的人影忽然出現，把她整個人籠罩住了。她以為來了顧客，猛一抬頭，却是那鬼！

那鬼！

×

×

×

那鬼！

很高大，有六呎吧，身體粗壯，皮膚黝黑，臉孔很像那銀幕上的劉克宣，凸眼、尖牙、橫肉，連笑容也帶着幾分凶惡，笑聲又乾澀又沙啞。他穿着灰綠色的制服，戴着深藍色的帽子，那黑色的皮靴會發亮。

阿清第一天出來賣糕，就讓他給碰上了。

阿清本來不必蹲在路旁賣糕，若不是丈夫意外受傷。在半年前，丈夫駕駛囉哩出事，目前半身不遂坐在家裡，她只得咬緊牙根挑起生活的擔子，忍受日晒雨淋，養活一家五口。她一天到晚忙個不停：又要照顧孩子，又要煮飯洗衣，又要製作糕餅，一大清早又要出去賣糕。幸虧丈夫與長女還能帮手做糕，不然一個人真忙不過來。丈夫殘廢後脾氣變得很暴躁，動不動就發怒；阿清了解他的苦悶心情，很體諒他，默默忍受。

第一天，阿清畏縮地躲在小販羣中。那鬼的銳利目光，一眼就認出了她。

「喂！」他鐵青着臉。「你是誰？禮申在那裡？」

「我……………」

阿清很害怕，心突突跳，彷彿自己是賊，臉也蒼白了，說不出話。她幾乎忘記了賣菜嬸幾天前的吩咐，過了好一陣才猛然醒悟，於是，手忙腳亂地切了幾塊「鬼打浪」，拿了幾塊「鬼明卡」幾粒「加里卜」及「南敗烏浪」，然後用顫抖的手從袋裡摸出一張十元的鈔票，一起放在報紙上，打成一包，捧上給他。她不自然地笑着，等待他的反應。

他吞吞口水，四下瞧瞧，把紙包接了過去，點點頭，踏響皮靴走開了。

待得收檔的時候，他又出現了，死盯着她，嘴脣蠕動着，左手不住抓搔着褲襠。

「你叫什麼名字？」他粗聲問。「誰叫你在這裡擺檔？」

「我……我……」她期期艾艾地，不知說什麼好。

賣菜婆走攏來了，對他打恭作揖，頻頻陪笑。

「窮人家找兩口飯吃，請幫幫忙！禮申已經討了，你知道，沒這麼快准，請幫幫忙！」

那鬼不理睬她，只管瞪着阿清，好像要把阿清吞下肚子去。

「喂，你知道這是沙拉的嗎？沒有禮申，阻碍交通，沙拉很大，烏公五十一百，東西充公！」

給他這麼大聲一喝，阿清嚇得腳也軟了，可憐巴巴地，賣菜婆盡在一旁替她求情。

「做做好心，幫忙幫忙窮人，她不會忘記你的好處的！」

「好吧，看你可憐！」恐嚇一番後，他也滿足了。「讓你暫時賣賣，可是，你該知道怎麼辦吧？」

「知……知道！」她如釋重負，不停點頭，指指賣菜婆。「她已經告訴我了！」

「這鬼！」賣菜婆望着他的背影遠去，用不屑的口氣說。「是最壞的一個，上次那個沒這麼壞。他故意嚇你，難道他不要錢？又貪心又凶惡，還有，鹹濕得要命！看見人家好看一點的，就要動手動腳，這裡有幾個人給他摸到怕了，你要當心點！」

這話一點也沒錯。在以後的日子裡，他經常繞着阿清轉，帶給她許多麻煩，許多苦惱，她真是恨之入骨。可是，爲了生活，只得委屈自己。

她覺得他真得貪得無厭，當人家拿不出三五元給他時，他連五角一元也要；不然就是向人家購買一二元的東西，而只付幾角錢；有時索性拿了東西就走，一分錢也不給。小販們都很厭惡他，把他叫做

「黑鬼」。那些擁有禮申的小販們，因為他的諸多爲難，曾通過小販公會，聯名呈函投訴他的不當。

那天他怒氣冲冲地出現了，指着小販們大罵：「你們竟敢告我！告個×！你們以爲我怕！最多不是調職，不巡街場！」他的臉，黑得像炭；額角，青筋暴起。他喊得聲嘶力竭，衆人鴉雀無聲，停下手裡的工作望着他在那裡暴跳如雷。「哼，在我背後喊我黑鬼，以爲我不知道，黑鬼又怎樣？我發起狠來，把你們的檔子一個個踢翻，你們又敢怎樣？」

他發洩夠了，轉過身要走開，就在這當兒，不知從何處飛來一粒番茄，「撲！」一聲擊在他的頸上，血一樣紅的茄汁從頸上流到他的衣領去。

「哈哈哈哈……………」

轟然的笑聲，在衆人之間爆發起來。

他又再暴跳如雷，又再嘶喊叫罵。

「來！有胆的出來，跟我比比！不要躲在後面！出來！出來！」

他把長袖捲起來，摩拳擦掌，向人挑戰，許多人對他嗚嗚的喝倒彩。

「好！好！看我叫人來掃蕩你們這些×××！」

過了幾天，無牌小販真的被掃蕩了，五人連人帶物被扣。阿清幸運地逃脫了，只是那兩箱糕被沒收了。至于有牌小販，有幾個人也因東西擺出線外，被人踢翻或推倒，一時秩序大亂。

阿清非常傷心，因為損失了二十多元；她也很擔憂，只怕以後沒地方做生意了。但是，一星期後，賣菜孀來找她了，叫她回原地去擺賣，不用害怕，因為掃蕩過後往往會回復平靜。於是她又去了，看見許多同伴爲了生活也出來冒險擺賣。只要能夠解決一日三餐的問題，顧不了那麼多了。

那鬼很得意，擺出趾高氣揚的姿態，招搖過市。

「哼！看，跟我作對，是沒有一點用處的！」

他開始糾纏阿清。當她拿糕給他時，他故意摸捏他的手背；她找錢給他時，他趁機抓一把她的手指。

「好滑！」他涎着臉說，露出不懷好意的笑容。「好滑！」

她啞忍着，不願得罪他。但他以為她好欺負，得寸進尺地糾纏着她。就是她騎腳車回家時，他也跟踪。駕着威士霸，他追上她，嘻皮笑臉地向她挑逗。他已打聽清楚她的家境，對她起了猫猫之意。

「阿清！阿清！」他怪聲怪氣地叫着她。

她趕緊踏快兩步，要把他擺脫。

「來！阿清，我請你看一場電影，怎樣？我吃了你那麼多糕，沒有請客一次，真不好意思！看六點場，好吧？我在麗都戲院門口等你，可好？」

她不睬他，低頭踏腳車。

「阿清，你怎麼不出聲？我有什麼不好？至少，比你那不中用的丈夫強！」

她惱怒了，把腳車煞止，圓睜雙目盯着他。

「告訴你！」她嚴峻地說，目光含着寒意。「我不會跟你做朋友的，少打歪主意！」

「哈哈……」他仰頭狂笑，聲音像雞啼。「真可惜，一朵鮮花插在牛糞上！你不會覺得寂寞嗎？不會覺得痛苦嗎？」

她氣得發抖。可是，再跟他說下去，也是糾纏不清。她騎上腳車要走，他却伸過一隻手來，在她胸部抓了一把。她揮手要打他耳光，卻讓他擋住了。他推一推她，使她幾乎跌倒，然後笑哈哈而去。

「我會再來的！」

他留下這句話，打擊着她的心，她氣得流淚。

回到家裡，她不敢把事情告訴丈夫，心裡很憤怒、很難過、充滿受辱的感覺。胸部被抓的痛楚，久久未消。

那鬼真的陰魂不散，常常如影隨形地跟着她；而且越來越大膽，因為她受辱而不敢聲張的原故。她天天提心吊膽，精神緊張，變得有點恍恍惚惚，臉也沒有一點血色。她幾次想喊出來，却提不起勇氣；她害怕那可能發生的後果——衆人指着她笑，議論紛紛；而且失去生計，丈夫會受刺激……她的憂慮、恐懼，甚至充滿了她的夢魘，醒來心房悸動不已，呼吸急促……

現在，那鬼又來了。

×

×

×

「喂，包幾塊鬼打浪來！」

他大模大樣站在那裡，雙手插腰，凝視着她。

阿清不大情願地拿起刀子，往盤裡的糕切去。

「幾塊？」

「十塊！」

他趨近她，蹲了下去，靠着她的身畔。環顧四周，沒幾個人，也沒人注意他們，於是，他伸出手去，摸捏她的屁股，慢慢地摸捏到她的褲襠了。

她轉過身來，手上的刀子正對他的臉。

「你這不要臉的東西！」

怒火焚燒了她的理智，她要割破他的臉。他跳起來，逃開了，她拿刀追過去。

「喂！你做什麼！」他一面跑一面喊。「你發瘋了？」

一個大男人逃着，一個弱女子追着，一前一後，驚動了街上的

人。大家看看，又驚奇又緊張又好笑。好笑的是，那個凶神惡煞的鬼，平日跋扈囂張、倚勢凌人，仗着身強力壯，手上有權，動輒向人挑戰打架。現在，有如喪家之犬，落荒而逃。忽然他踢到一個木箱，翻滾于地，阿清趕上去，要刺他一刀，却被賣菜孀從後捉住她的臂膀，阻止了她。

她丟下刀，撲在賣菜孀懷裡，嗚嗚地哭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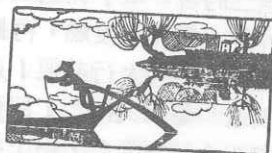
「他……他迫得我，我………」

那鬼從地上爬起來，用手掃掃身體，鐵青的臉上懼意未消。

「這女人，」他垂下頭，喃喃着說。「一定是發瘋了……」

響起一陣嗚嗚的喝倒彩聲，轟走了那鬼。陽光，照遍整條街上。幾個人圍着阿清，在慰問她……

太陽已經升得很高了。



金錢龜壳

半島

從原始公社到奴隸制度，龜甲和獸骨，是先民用來紀錄文化的工具。這是甲骨文時代，當“紙張”用的東西！佔領文化的仍是史官與巫師，並非冷血爬蟲的壳。

奴隸制度中期，周文王開始，利用冷血動物中爬行類的金錢龜子的壳，作為自欺欺人的工具，金錢龜子才成為人類智慧來源的冒充者，登上文壇，招搖撞騙了八百年之久。這就是文王卦，也叫金龜卦。

孔老二繼承了周文王的騙局，整理易經，加註系辭，企圖再來愚弄人類！無奈那時奴隸制度開始崩潰，封建制度在萌芽了，諸侯國不聽那一套龜壳加銅錢搖出來的“卦”是智慧了！到秦始皇時，更掃除騙局，燒了孔老二的書，坑了孔老二的徒孫！

然而，漢代的董仲舒，又死灰復燃，再搬出龜鰲之“靈”，凌駕人類文化。從此，金錢龜壳又大行其道！並且必然的，是自動的統治者以權力維護着製造“龜壳文化”！前有狗糧，後有利刃，終於演變到把文人製造成“金錢龜壳”，給予場所，豢養着公開卜卦騙人，成為愚弄大眾的企業了！

歷史表過，言歸意寓。

金錢龜子，是小巧的動物，在龜類裡頭，體形大過醬油碟，體重只得數兩之譜！背甲花文像古代的銅錢；這有些像人類的侏儒，

牠水陸兩棲，在水則拜鯢爲祖，在陸與蛇鼠同窩，偶而也爬到人們的家裡，在天井或陰溝拾殘羹剩飯吃。

勞動人家，並不賞識這小巧的金錢龜子背上如金錢樣的花紋！因爲，這不能當金錢用，只是畫背冒充。

敗亡沒落的二世祖，在窮途末路的時候，既不能自吃其力，又沒有一技之長，且失却權勢還要剝削他人爲生的一撮，靈機一動，想起了文王，孔老二，董仲舒這些祖師爺的騙局，幻覺悠然的復古到春秋時代，乞求靈異論騙局的吹播來救命！這才看中金錢龜子。

於是，暗中蓄養了五、七隻修練成人形的金錢龜子，闢一個“靈壇春秋”，用腐蝕法，腐去這五、七隻金錢龜子的內臟頭尾及四脚，留下一個一個金龜壳！壳內裝入數枚金錢，焚燭燒香，佈置了靈堂靈台，名曰：“靈壇春秋”。希望騙取大眾的金錢，永遠不勞而獲！金龜壳則喜愛浮名地位，兩皆歡喜結合。

但是，雖有五、七個金龜壳，搖來搖去，仍是這幾個古銅幣，或正面或反面，文彩有限！騙不到信衆。搖龜壳玩靈壇騙局的卜卦佬，靈機一動，趕快調查，人們相信什麼？做喜事好彩頭用什麼表示呢？調查結果，是喜歡用紅綢布。

卜卦佬就趕快買丈把紅綢，裁成一方一方，將每一個靈壇上的金錢龜壳裹起來，加製了擴音器，自玩自唱，唱聲通過擴音器播出：

“這一卦，大吉利市，是現實主義，酒色財氣，唯我才有！”

“這一卦，是正宗文藝，財色兼收，大吉！”

“這一卦，叫做高長虹革魯迅之命，罵刑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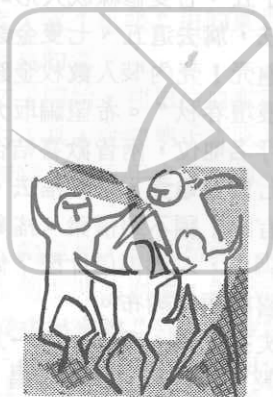
“這一卦，小侏儒車大砲，不利，失去秘書職。”

儘管自卜自唱，只是羣衆眼睛雪亮，沒有人上當。典、當、借、貸都花光了，靈壇照舊結蛛網！鬧了三、五年，換了幾個壇，還

是幾個金錢龜壳，毫無靈異！最後，只好邀人出獎品，用博彩方式，招徠生意了。不然，這盤生意要收盤了，因為銷路一落千丈。

人爲萬物之靈，豈有爬行的冷血動物，小小幾個金錢龜壳，加上數枚古銅幣，就能知道人生的吉凶禍福麼？真是白日說夢話，在科學時代演“天方夜譚”了！

(25-9-76，寫於古來十九碑)



編後話

(一)

「摸象叢書」自一九七四年杪出版迄今，已經陸續推出了五本集子。在開始的階段，那時的馬華文壇似乎尚處在「冬眠」的狀態，報章文藝性副刊還沒有今天這麼熱鬧，文藝叢書的出版也一片蕭條，難得看到一點生機。緊隨着「摸象出版社」的成立，首都和南馬一些文藝界也相繼組織了好幾個出版社，展開一系列的出版計劃；兩家華文大報的文藝性副刊也宣告增加篇幅和刊期，以便容納更多的文藝作品。在短短一年半載裡頭，馬華文壇由沉寂走向復甦，許多原已作了「逃兵」的作者們，也紛紛受到感召而重新執筆歸隊，加入共同為馬華文藝耕耘的行列。這一長串的連鎖反應，猶如一陣陣春雷，令人振奮，同時也使「摸象出版社」同人加強了獻身文藝的信心，並準備以更大的熱忱去為馬華文壇開拓一個新的境界。

「摸象叢刊」便是在當前客觀與主觀上需要的形勢下應運而生的產物。

這是我們的新的嘗試的開始，對於第一輯裡的作品，我們不敢自詡為「篇篇佳作」，「字字珠璣」，却也不願妄自菲薄。對於文藝創作與文藝批評，我們主張大眾化與通俗化，在選稿標準上，亦是遵循此兩大原則作出取舍。我們蔑視個人主義與把文藝當作遊戲的調調兒，堅決認為文藝必須忠於生活，忠於現實，才能更有效地為廣大羣眾服務。至於一些名為大眾實則個人的偽現實主義，亦在我們反對之列。

(二)

金苗的「嫩葉集」出版後，引起別有居心的空頭批評家在報章上口誅筆伐。爭論在一家大報的副刊停息後，空頭批評家等意猶未

盡，緊接着在另一家報章的文藝副刊「登場」，嚷嚷鬧鬧，委實出了好一陣子的風頭。「雙簧」戲草草終場後，空頭批評家名利薰心，又「自編自導」地推出了什麼「是詩？非詩論爭輯」，想藉金苗的「嫩葉集」刮龍一番。尤其叫人噁心的是，在所謂「論爭輯」一書的「前言」裡，空頭批評家儼然以「第三者」的立場說話，厚顏地作出結論，說什麼「嫩葉集」的筆戰「是一九七六年度馬華文壇，同時也是馬華文藝史上空前的一件盛事」，硬把包抄圍攻的伎倆，美其名曰「空前盛事」，此等「跳樑小丑」，恬不知恥地儘往自己臉上貼金，一副醜惡的市儈面目，至此暴露無遺！

有關這場筆戰在商報「讀者文藝」版停息後，曾引起空頭批評家對該版編者蓄意歪曲中傷，其中是非曲直，「讀者文藝」版主編鍾夏田君曾在該版發表「兩點澄清」，已經約略知道端倪。本輯中「關於“客觀因素”的疑案」一文，便是針對所謂的「客觀因素」而作的進一步揭發，讀者們在讀完該文之後，當可以對此場論爭的前因後果了然於懷。

(三)

「摸象叢刊」的出版，旨在拋磚引玉，吸引更多愛好文藝寫作的的朋友們垂注，給予我們支持，進而參與實際的耕耘工作，俾能匯集更大的正義力量，去橫掃馬華文壇的牛鬼蛇神。

於此同時，我們歡迎讀者們給予本文叢建設性的批評。

(七六、十一、十七)

稿約

- (一) 本叢刊歡迎各地愛好寫作朋友惠賜各種體裁文藝作品。翻譯作品請註明稿源及附簡短介紹。
- (二) 來稿請用原稿紙繕寫清楚，稿件一經發表，當致送薄酬。
- (三) 本叢刊對來稿有絕對刪改權，謝絕抄襲與一稿兩投。
- (四) 來稿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與地址，以便聯絡。如欲退稿，請附足郵資。
- (五) 來稿請逕寄：

摸象叢刊編輯部

2, J/n, SS 1/36,
S.E.A. Park,
Petaling Jaya,
Selangor.